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邢台市民政局

预算代码：401

二〇二六年十月

邢台市民政局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邢台市民政局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和标准拟订和落实全市民政事业发展政策、规划、标准。

（二）拟订全市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执法监督。承担市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

（三）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和标准拟订和落实全市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和标准拟订和落实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和标准。组织研究全市优化行政区划设置方案建议，按照管理权限配合上级部门做好行政区划（含地方人民政府派出机关）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工作，以及行政区划代码管理工作。负责市级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和管理，组织指导市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市内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和更名审核工作。

（五）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六）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七）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市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全市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和标准拟订和落实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和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和标准拟订和落实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促进全市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3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民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2	邢台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定额
3	邢台市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自收自支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邢台市民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94.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47.0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857.36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75.6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521.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35.5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11.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74.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68.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53
	30			61	
总计	31	5,280.26	**总计**	62	5,280.2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邢台市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74.42	4,341.45		857.36			75.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7.37	3,594.41		857.36			75.6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927.13	1,927.1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27.13	1,927.13					
20810	社会福利	2,316.50	1,459.15		857.36			
2081001	儿童福利	162.77	162.77					
2081004	殡葬	1,061.04	203.69		857.3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65.00	265.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27.69	827.69					
20811	残疾人事业	7.27						7.2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27						7.27
20820	临时救助	208.13	208.1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8.13	208.1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8.34						68.34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34						68.3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5.58	35.5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5.58	35.58					
2159802	制造业	35.58	35.58					
229	其他支出	711.46	711.46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74.03	474.03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474.03	474.0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7.43	237.4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7.43	23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邢台市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68.73	1,921.74	3,346.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1.68	1,921.74	2,599.9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927.13	1,921.74	5.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27.13	1,921.74	5.40			
20810	社会福利	2,315.62		2,315.62			
2081001	儿童福利	162.77		162.77			
2081004	殡葬	1,060.16		1,060.1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65.00		265.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27.69		827.69			
20811	残疾人事业	4.04		4.0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04		4.04			
20820	临时救助	208.13		208.1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8.13		208.1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6.76		66.7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6.76		66.7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5.58		35.5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5.58		35.58			
2159802	制造业	35.58		35.58			
229	其他支出	711.46		711.46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74.03		474.03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474.03		474.0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7.43		237.4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7.43		23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邢台市民政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94.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47.0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94.41	3,594.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5.58		35.5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11.46		711.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41.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41.45	3,594.41	747.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41.45	**总计**	64	4,341.45	3,594.41	74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邢台市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94.41	1,921.74	1,672.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4.41	1,921.74	1,672.6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927.13	1,921.74	5.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27.13	1,921.74	5.40
20810	社会福利	1,459.15		1,459.15
2081001	儿童福利	162.77		162.77
2081004	殡葬	203.69		203.6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65.00		265.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27.69		827.69
20820	临时救助	208.13		208.1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8.13		208.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邢台市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0.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26.51	30201	办公费	17.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7.16	30202	印刷费	0.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2.26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75.35	30206	电费	1.7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15	30207	邮电费	27.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90	30208	取暖费	7.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79	30211	差旅费	8.1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49	30213	维修（护）费	8.42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73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75.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2.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6.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8.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3.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2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4			
人员经费合计		1,771.50	公用经费合计					15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邢台市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7.04	747.04		747.0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5.58	35.58		35.58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5.58	35.58		35.58	
2159802	制造业		35.58	35.58		35.58	
229	其他支出		711.46	711.46		711.46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74.03	474.03		474.03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474.03	474.03		474.0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7.43	237.43		237.4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7.43	237.43		23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邢台市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邢台市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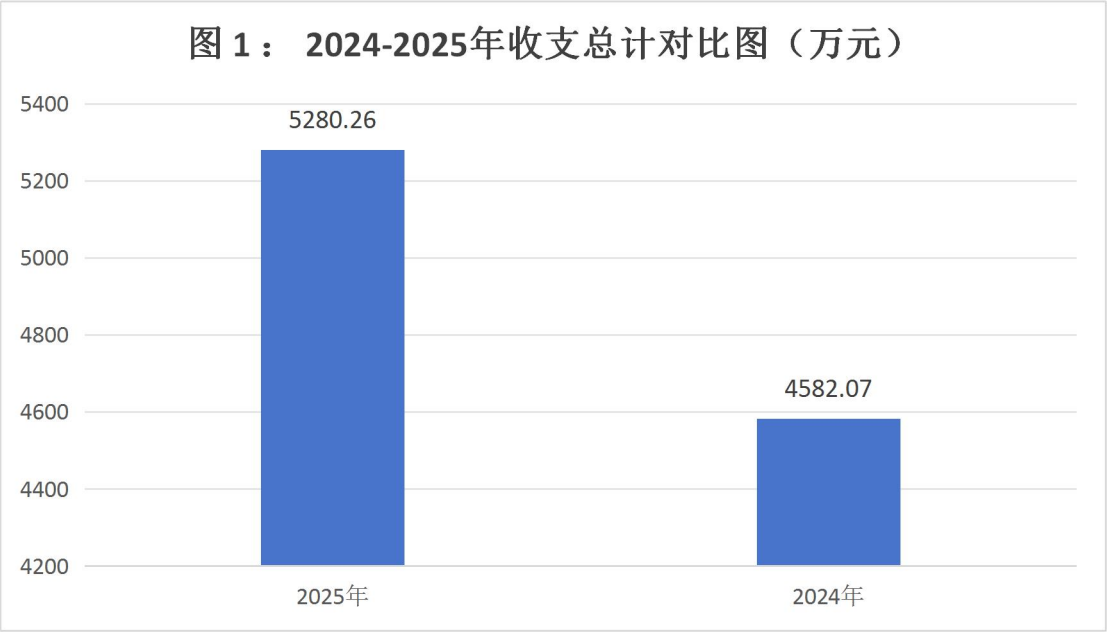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0		10.00		10.00		9.97		9.97		9.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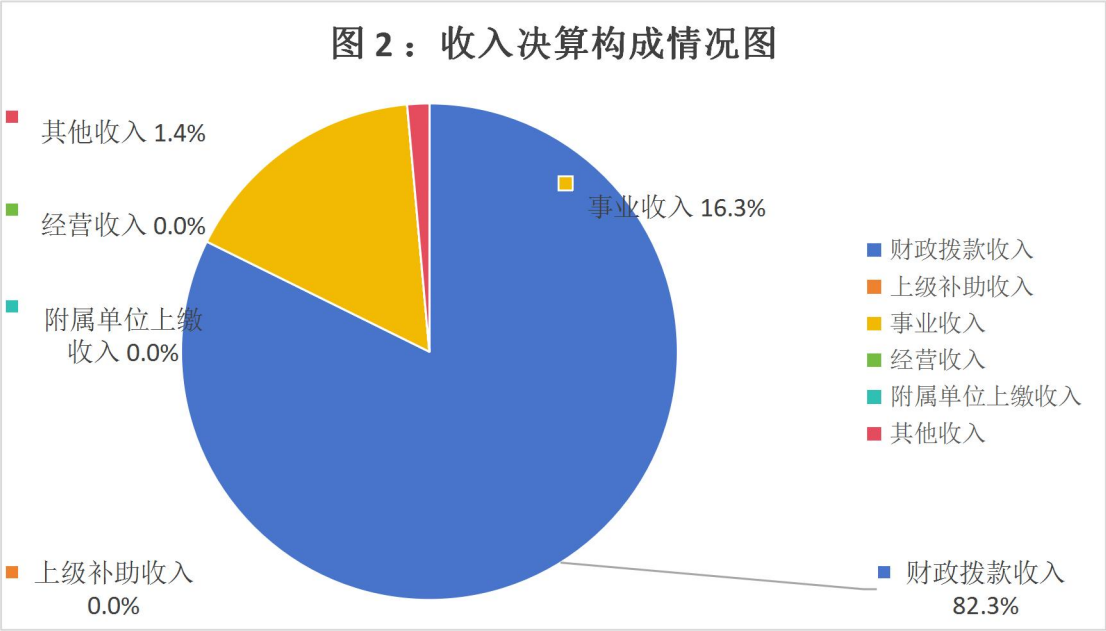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280.26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698.19 万元，增长 15.2%，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增加，相应的支出也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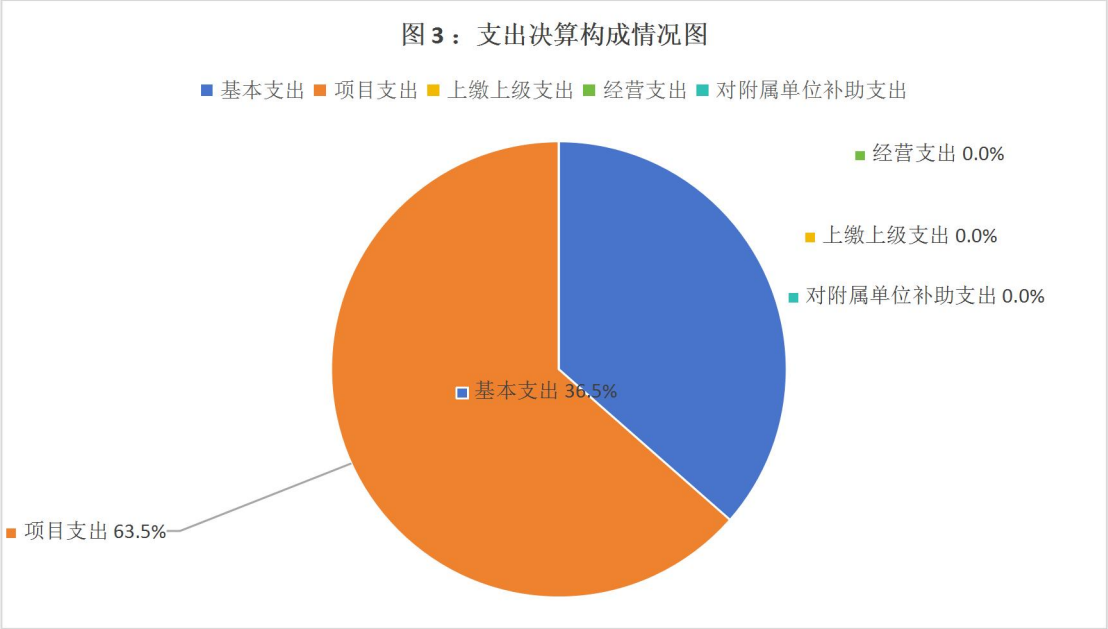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274.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41.45 万元，占 82.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857.36 万元，占 16.3%；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5.6 万元，占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268.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1.74 万元，占 36.5%；项目支出 3,346.99 万元，占 63.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341.45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29.55 万元，降低 5%，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非税收入减少，相应的支出也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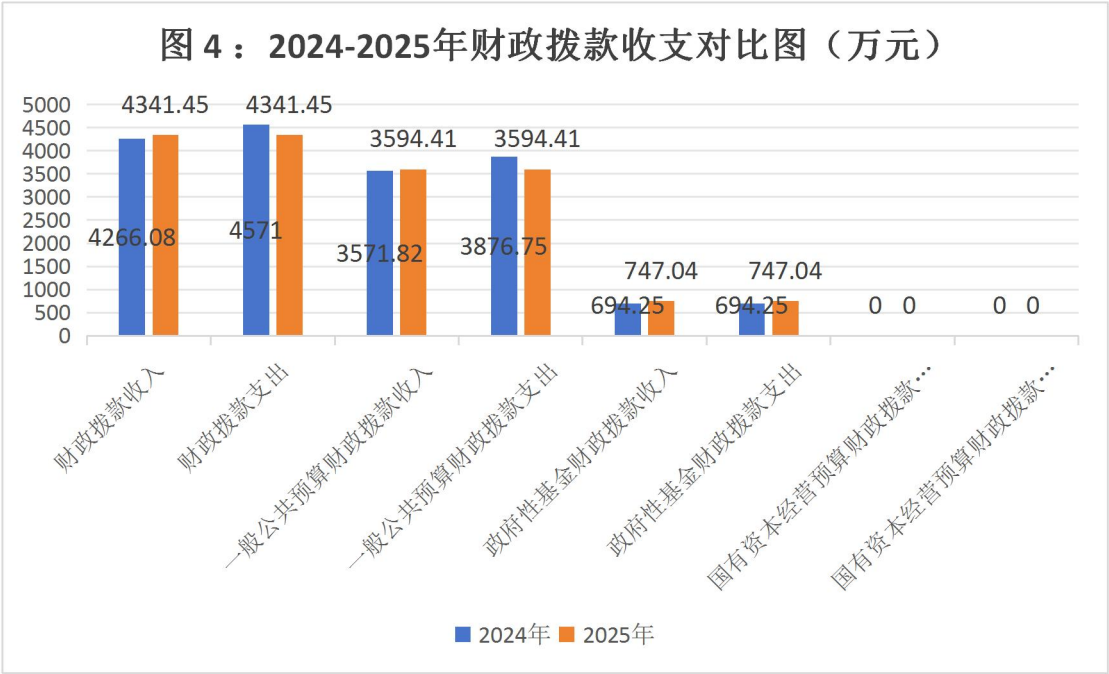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341.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38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到中央预算内投资用于市精神卫生福利中心项目建设资金，本年度收入较上年度增加；本年支出 4,341.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9.55 万元，降低 5%，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非税收入减少，相应的支出也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94.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59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到中央预算内投资用

于市精神卫生福利中心项目建设资金，本年度收入较上年度增加；本年支出 3,594.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2.34 万元，降低 7.3%，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非税收入减少，相应的支出也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47.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79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市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747.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79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市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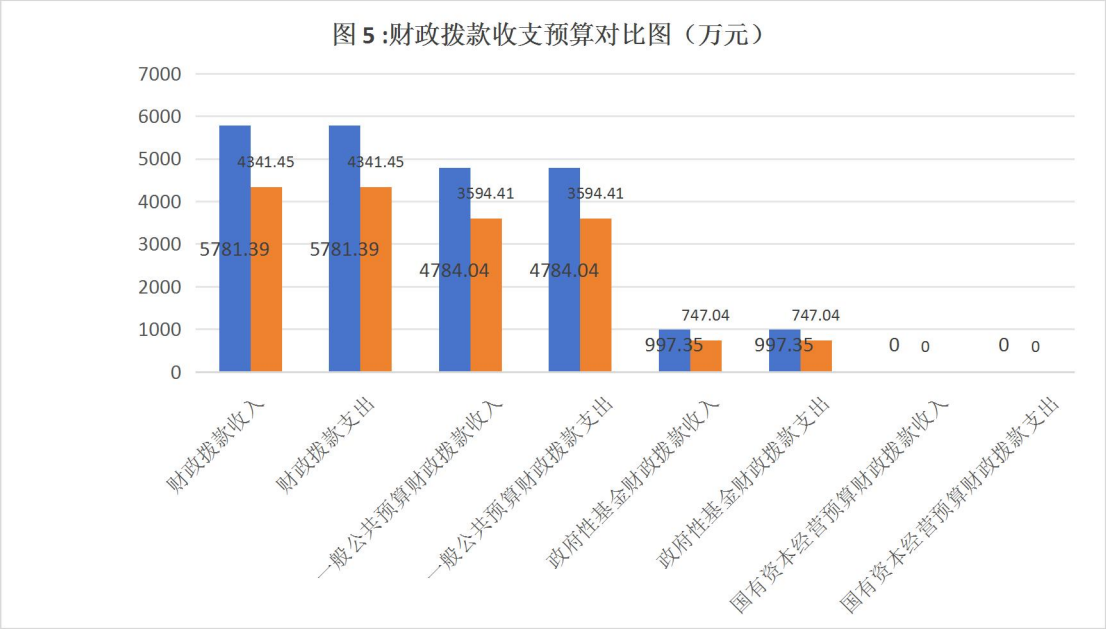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341.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1%，比年初预算减少1,439.9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非税收入减少，市民政局本级设备购置项目资金未完全支出；本年支出4,341.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1%，比年初预算减少1,439.9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非税收入减少，相应的支出减少；市民政局本级设备购置项目资金未完全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75.1%，比年初预算减少1,189.63万元，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非税收入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5.1%，比年初预算减少1,189.63万元，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非税收入减少，相应的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74.9%，比年初预算减少250.31万元，主要原因是市民政局本级设备购置项目资金未完全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4.9%，比年初预算减少250.31万元，主要原因是市民政局本级设备购置项目资金未完全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341.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94.41 万元，占 82.8%，主要用于人员类、日常公用类、民政管理事务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35.58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其他（类）支出 711.46 万元，占 16.4%，主要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21.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7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支出。

公用经费 150.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较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3%，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较 2024 年度决算减少 40.73 万元，降低 80.3%，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组织和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组织和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

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 9.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较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3%,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40.73 万元，降低 80.3%,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97 万元: 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9.9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3%,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40.73 万元，降低 80.3%，主要原因是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0.24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48.17 万元，增长 47.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决算数据为市民政局机关数据，2025 年度决算数据为市民政局机关、市救助管理站、市社会福利院三个单位合并数据。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4.4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2.9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1.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3.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5%。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7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度我部门未采购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市救助管理站、市社会福利院、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市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346.99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9个，涉及资金1672.6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14个，涉及资金747.0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单位自有资金预算项目7个，涉及资金927.27万元，占单位自有资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市精神卫生福利中心项目建设资金”1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27.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市精神卫生福利中心项目稳步推进，项目进展情况良好。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市本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费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市本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9.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圆满完成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工作，

推动养老服务质量稳步提升；二是先后两次开展养老服务人员培训，着力提升从业人员业务能力，推动养老机构服务质量不断提升。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本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401001-邢台市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	到位数	20	执行数	19.9933	99.97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9.9933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养老机构等级评定相关支出，养老服务实现良性发展				已圆满完成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工作，共评定等级机构59家，推动养老服务质量稳步提升			1			
	用于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养老服务人员培训等方面的相关支出，养老机构服务质量不断提升				2025年6月30日、11月26日-30日，先后两次开展养老服务人员培训，着力提升从业人员业务能力，推动养老机构服务质量不断提升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等级养老机构数量	年度内通过等级评定的养老机构数量	20	≥	40	个	59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人员培训合格率	养老服务人员和护理人员接受培训的合格率	10	≥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年度重点工作及时完成数占完成重点工作总数的比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总成本	10	≤	20	万元	19.993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被调查人员知晓养老政策人数÷总调查人数□100%	27	≥	90	%	100%	完成	27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访对象满意的人数/受访对象总人数□	1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2.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冀财社〔2024〕157号孤儿助学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孤儿助学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通过发放助学金，激励学生努力学习，提高了学习能力和成绩，1名福利院孤儿顺利考入大专，同时为3名大中专孤儿解决就学期间学习、生活开支难题，保障其生活学习条件。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冀财社〔2024〕157号孤儿助学工程）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401001 - 邢台市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	到位数	4	执行数	4	1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学生的学习成绩。通过发放助学金，激励学生努力学习，提高学习能力和成绩，考上大中专。	提高了学生的学习成绩。通过发放助学金，激励了学生努力学习，提高了学习能力和成绩，考上了大中专。	100
	支持福利院孤儿就学。及时发放助学金，解决福利院大中专生就学期间学习、生活开支难题。	支持了福利院孤儿就学。及时发放了助学金，解决了福利院大中专生就学期间学习、生活开支难题。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孤儿人数	10	=	4	人	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政策落实准确率	发放助学金人数/应发放助学金人数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助学金发放准确率	发放助学金人员	10	文字描述		与应发放助学金人员相同	与应发放助学金人员相同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及时支付资金占全部资金的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孤儿助学项目标准	保障孤儿助学项目实施的标准	10	≤	1	万元/人/年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知晓率	发放助学金公开情况	14	文字描述		公示助学金发放情况	已公示	完成	14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受教育水平提升率	在读孤儿生活条件改善	13	文字描述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完成	13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	1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3.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冀财社[2023]193号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冀财社[2023]193号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13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22万元，执行数为32.71万元，完成预算的8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孤儿住院诊疗、康复、体检和辅助器具配置等方面支出；二是确保了孤儿得到及时医治，提高了孤儿存活率和生命质量。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冀财社[2023]193号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401001 - 邢台市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223518	到位数	40.223518	执行数	32.712038	81.33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0.223518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0.223518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2.71203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孤儿住院诊疗、康复、体检和辅助器具配置等方面支出	保障了孤儿在住院诊疗、康复、体检和辅助器具配置等方面的支出。	100
	确保孤儿得到及时医治，提高孤儿存活率和生命质量	确保孤儿得到了及时医治，提高了孤儿的存活率和生命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明天计划”资金数	“明天计划”项目成本	5	≤	40.22	万元	32.71	完成	5
		数量指标	住院治疗数	住院治疗数	10	≥	20	人次	84	完成	8
		质量指标	孤儿治愈率	孤儿治愈率	10	≥	90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体检人次	体检人次	10	≥	95	人次	213	完成	8
		质量指标	政策覆盖率	政策覆盖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支付及时率	5	=	100	%	100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率	27	=	100	%	100	完成	27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	1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13
	自评总分										94.13

4.基本工作经费B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工作经费B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45万元，执行数为2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已用于支付供应商提供的劳务服务，通过采购该项目，保障了福利院集中供养困难群众护理、教育、医疗康复等服务，使其不断提高自理及社会化程度。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本工作经费B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401001 - 邢台市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5	到位数	245	执行数	245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5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金用于支付供应商提供的劳务服务，主要为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等。通过采购该项目，保障福利院集中供养困难群众护理、教育、医疗康复等服务，使其不断提高自理及社会化程度。	资金已用于支付供应商提供的劳务服务，主要为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等。通过采购该项目，保障了福利院集中供养困难群众护理、教育、医疗康复等服务，使其不断提高了自理及社会化程度。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孤儿人数	服务保障孤儿人数	5	≥	108	人	94	完成	3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数	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数量	10	≤	50	个	49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每月绩效考核合格人数占参加考核人数的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持证上岗率	持证人员占总数的比例	10	≥	60	%	91.84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按月及时支付资金月数÷12×100%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全年资金保障	用于购买服务资金数	5	≤	245	万元	245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弃婴救助率	实际救助社会弃婴占应救助比例	14	=	100	%	100	完成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孤儿生活保障率	孤儿生活服务保障率	14	=	100	%	100	完成	14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孤儿和福利院对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5.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4〕161号孤儿基本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4〕161号孤儿基本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9.94万元，执行数为56.94万元，完成预算的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集中供养孤儿基本生活支出；二是提升了社会福利水平，促进了社会稳定。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4〕161号孤儿基本生活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401001-邢台市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9.94	到位数	59.94	执行数	56.94	94.9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9.9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9.9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6.9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社会福利水平，促进社会稳定。	提升了社会福利水平，促进了社会稳定。	100
	用于孤儿开支，保障集中供养孤儿基本生活支出。	用于了孤儿开支，保障了集中供养孤儿基本生活支出。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供养孤儿人数	在院集中供养孤儿保障人数	10	≥	108	人	94	未完成	8
		质量指标	孤儿接收率	实际接收孤儿÷应接收救助孤儿*100%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孤儿救治率	得到及时救助的患病孤残儿童÷总患病孤残儿童*100%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接收孤儿及时率	及时接收的孤儿数÷应接收孤儿数*100%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	孤儿月生活费支出标准	10	≤	1750	元/月/人	175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率	保障孤儿数÷实际应保障数*100%	27	=	100	%	100	完成	27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受助对象的满意度	1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5
	自评总分										97.5

6.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4〕162号未成年人社会保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4〕162号未成年人社会保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4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0.89万元，完成预算的4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进行了救助帮扶、慰问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资金（冀财社〔2024〕162号未成年人社会保护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401001-邢台市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	到位数	2	执行数	0.889822	44.4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88982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的救助帮扶、慰问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	用于了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的救助帮扶、慰问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慰问人次	帮扶慰问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人次	20	≥	40	人次	4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率	实际救助保护未成年人数与应救助未成年人数的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救助保护及时率	及时救助保护的未成年人占应救助未成年人的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救助慰问成本	救助慰问成本	10	≤	2	万元	0.8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兜底救助未成年人比例	及时救助未成年人占应救助的比例	27	=	100	%	100	完成	27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帮扶未成年人对服务的满意度	10	≥	8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4.45
	自评总分										94.45

7.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4〕161号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4〕161号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5.06万元，执行数为25.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2025年，邢台市救助管理站共救助各类流浪乞讨人员316人次，其中未成年人20人次，女性52人次，老年人56人次，提供医疗救助18人次，护送返乡86人次；二是圆满完成“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及“6·19”救助开放日活动。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4〕161号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401001-邢台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06	到位数	25.06	执行数	25.06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5.0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5.0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5.06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对我市流浪乞讨人员开展的主动救助、生活救助、返乡救助、教育矫治及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方面的支出，保障我市救助的流浪乞讨人员得到及时救助，达到应救必救。				2025年，邢台市救助管理站共救助各类流浪乞讨人员316人次，其中未成年人20人次，女性52人次，老年人56人次，提供医疗救助18人次，护送返乡86人次。圆满完成“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及“6.19”救助开放日活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救助人次数	全年救助流浪乞讨人员人次数	10	≥	310	人次	31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救助率	实际救助人次数占应救助人次数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认定准确率	准确认定救助对象占实际救助人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率	救助及时的人数占总救助人数比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日均生活费	救助人员基本生活费用	10	=	23	元/人次	2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1
		社会效益指标	危害社会稳定数	流浪乞讨人员中精神病人发生危害社会公共安全的次数	14.7	<	1	次	0	完成	14.7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生活保障率	被救助人员基本生活保障人数÷被救助人员总数*100%	15	=	100	%	100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接受救助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8.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3]198号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3]198号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6万元，执行数为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2025年，邢台市救助管理站共救助各类流浪乞讨人员316人次，其中未成年人20人次，女性52人次，老年人56人次，提供医疗救助18人次，护送返乡86人次；二是圆满完成“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及“6·19”救助开放日活动。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冀财社[2023]198号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401001-邢台市民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	到位数	26	执行数	26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流浪乞讨人员做到应救必救	2025年，邢台市救助管理站共救助各类流浪乞讨人员316人次，其中未成年人20人次，女性52人次，老年人56人次，提供医疗救助18人次，护送返乡86人次。圆满完成“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及“6.19”救助开放日活动。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救助人次数	全年救助流浪乞讨人员人次数	10	≥	310	人次	31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救助率	实际救助人次数占应救助人次数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认定准确率	准确认定救助对象占实际救助人比例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率	救助及时的人数占总救助人数比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日均生活费	救助人员基本生活费用	10	=	23	元/人次	2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1
		社会效益指标	危害社会稳定数	流浪乞讨人员中精神病人发生危害社会公共安全的次数	14.7	<	1	次	0	完成	14.7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生活保障率	被救助人员基本生活保障人数÷被救助人员总数□100%	15	=	100	%	100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0.1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0.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接受救助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9.差额单位定项或定额补助 A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差额单位定项或定额补助 A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5 万元，执行数为 3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差额单位定项或定额补助 A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01009—邢台市殡葬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5	到位数	39.5	执行数	39.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9.5	其中：财政资金	39.5	其中：财政资金	39.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按时发放工资	单位正常运转，工资按时发放	100
	提高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保障力稳步提高	100
	保障职工的工资福利待遇	单位职工各项工资福利待遇得到及时落实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职工人数	保障在职职工工资福利待遇人数	20	=	27	人	27 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工资发放计算准确率	1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资津补贴及时发放率	工资津补贴及时发放率	1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工资津补贴发放金额	工资津补贴发放金额	10	=	39.5	万元	39.5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开展保障率(%)	业务开展保障率(%)	10	=	100	%	1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文字描述		%	1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考核合格率	年终职工考核合格人数/全部考核人数*100%	10	=	100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	文字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1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10.福彩公益金捐资助学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福彩公益金捐资助学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56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7.5万元，执行数为20.5万元，完成预算的4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助优秀困难准大学生41名，资助标准5000元/人，2025年9月底前完成资金发放。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福彩公益金捐资助学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401010-邢台市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5	到位数	45	执行数	20.5	45.56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20.5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助优秀困难准大学生不超过90名，资助标准5000元/人，2025年9月底前完成资金发放。			资助了41名优秀贫困大学生。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2025年福彩助学受资助的贫困学生人数	10	≤	90	人	41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认定准确率	认定准确人数/认定学生人数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发放及时的人数/发放人数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资助金额	2025年福彩公益金捐资助学每名贫困生接受资助的金额	10	≤	5000	元/人	500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助人减负金额	每个受助人减轻负担金额	10	≤	5000	元	5000元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资助政策知晓率	通过调查问卷统计的社会对福彩的认知度	18	≥	90	%	100%	完成	18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无	1	文字描述		无	无	完成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涉及	无	1	文字描述		无	无	完成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2025年接受福彩公益金捐资助学活动资助的学生的满意情况	1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4.56
自评总分	94.56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梳理分析精神卫生福利中心项目的相关资料，结合重点评价情况，邢台市民政局精神卫生福利中心项目绩效评价得分79.68分，总体评价等级为中。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06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